

证券代码：873234

证券简称：科力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中，更正后的各股东自愿限售期间系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限售期间。

自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全体股东将履行其股票限售相关承诺：现有全体股东所持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限售期均不短于12个月。公司股东关于所持股票在北交所上市后的限售承诺详见北交所官方网站于2024年10月9日披露的《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10-09/1728459067_272542.pdf）。

为避免投资者对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2024年10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发布的股东自愿限售相关公告内容产生误解，特此公告。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5日